

新时代 新征程 新伟业

两当县：生态养殖产业惠及数千农户

本报通讯员 刘瑞稳

近年来，两当县大力发展生态放养绿壳蛋鸡等特色产业，通过加大产业扶持力度等方式，走“小群体、大规模”之路，带动群众尤其是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增收致富，许多年轻人也返乡创业，乡村振兴的活力得到了极大激发。

目前，全县共建成42个生态放养鸡养殖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养殖场)，今年上半年，全县养殖生态放养鸡约115万只，其中，放养蛋鸡以绿壳蛋鸡居多，存栏48.6万只。今年年末养殖生态放养鸡预计突破150万只，产蛋量可达2340万吨，产值预计达2亿元，户均18901元，一个惠及数千农户的生态养殖产业正在加速崛起。

张家乡兴隆场村林下鸡养殖基地内，工人们正将脱温后的鸡苗装进笼子里，随后发给养殖户。林下鸡养殖场依靠50万元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资金建成。该基地占地8.5亩，有现代化养殖圈舍2座，形成了产供销一体化产业链条，为农户分散养殖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辐射带动全乡及周边乡镇发展生态放养鸡养殖，每年为村集体分红4万余元。

为了农户消除顾虑，张家乡生态养殖推行“四统一”，即统一购买鸡苗、统一鸡舍标准、统一技术指导、统一产品销售，不但提升了产品质量，也更新了群众的思想观念，产业结构不断优化，联合分散经营的农户抱团发展，项目示范带动作用逐步彰显，达到了“支部带动、项目拉动、群众联动”的效果，村级集体经济内生动力明显增强。

今年，鱼池乡陇兴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采用“借鸡下蛋”模式，前期为周边50户群众免费提供脱温鸡苗6万余羽，后期保底回收鸡蛋和淘汰鸡，并提供技术指导，配合产业奖补政策的扶持，有效破解了农户养鸡缺资金、缺技术和销售难问题。

在外务工的村民赵炳乐为了不让妻子和孩子成为农村“三留守”人员，2013年返乡创业，但产业基础薄弱、缺乏起步资金等困难摆在他的面前。西坡镇党委、政府和村“两委”得知他有发展养殖产业的意向后非常重视，多次到他家商议发展计划，为他争取村级集体经济项目和产业奖补资金。赵炳乐不负众望，将他领办的合心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发展成了集土鸡孵化、育雏、养殖、销售，以及深加工于一体的综合性养殖龙头企业，成为县里的养殖标杆。

今年上半年，两当县村集体收入达到1400余万元，116个村平均收入为12.75万元。经营性收入累计1200余万元，村平均收入为10.65万元。“咱们县对生态养鸡扶持力度很大，户均脱温鸡苗奖补标准为7-12元/羽，新建标准鸡舍并投入使用的一次性奖励1000-2000元。全县上半年预拨生态鸡奖补资金达336.28万元。”两当县畜牧兽医站站长晋华杰说。

两当县连续7年持续落实《农业特色产业发展奖补办法》《农业特色产业发展奖补实施方案》，整合各类涉农资金向种养户和合作社累计兑现奖补资金9000余万元，为全县山地立体农业发展提供政策支持，为产业发展保驾护航。

为了助力多元富民产业发展，两当县为12个乡镇选派科技专员及金融专员24名，还专门成立生态鸡养殖、中蜂养殖等专家工作站，邀请县内外专家定期进行技术指导，广泛推广生态鸡、中蜂等特色产业发展的经验做法。同时，将相关领域的省内外高层次人才认定为“人才志愿者”，为全县产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成县店村镇：

打响增收致富“金蒜盘”

本报通讯员 冯永利

近日，走进成县店村镇，田地里的蒜苗长势旺盛，蒜苗独有的清香扑面而来。采挖的蒜苗码成一座座小山，修整打捆后就送到收购点，蒜农脸上洋溢着丰收的喜悦。

大寨村党支部书记赵振江高兴地说：“今年政府的奖补政策好，每亩奖补500元，种蒜的群众比往年增加了很多。因蒜苗生长周期短、成本低、效益高，种植蒜苗，不出门就能赚到钱，也照顾了家里的孩子和老人。”据了解，今年全镇大蒜种植面积3515亩，政策奖补资金112.99万元，激发了群众发展大蒜产业的积极性。

“今年的蒜苗行情比去年好，由于气候适宜，今年的产量也较往年高，我家的2亩蒜苗挖了4500多斤，1斤市场价2-3元，光蒜苗就卖了9000多元，加上政府奖补的钱，能收入1万多元。”大寨村村民杨成永高兴地说，蒜苗收获后还能再种一茬卷心菜，一亩地能收入4000元左右，蔬菜产业已成为群众增收致富的支柱产业。

“得天独厚的地理气候条件，使得店村镇生产的大蒜、蒜薹、蒜苗品质优良，主要销往天水、兰州及陕西西安等地，深受广大消费者青睐。”店村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的干部说。

为壮大特色产业优势，店村镇在特色产业培育发展上下大力气，多措并举，通过村村联合、村企联合和致富带头人联合等方式，发展“三蒜”产业。“通过流转村上的闲散地和农户空闲土地，我今年种植大蒜231亩，比去年多种了120多亩，壮大村集体经济的同时，还带动了周边群众务工增收。”大蒜种植大户、店村镇友联村致富带头人刘小龙高兴地说。

乡村振兴，产业先行。近年来，店村镇坚持绿色高质量发展的路线，聚焦重点优势产业，围绕抓市场、育品牌、增效益，打好“三张牌”，积极营销“店村蔬菜”，推动小蒜头做成大产业，打响了群众增收致富的“金蒜盘”。

近日，工人在文县玉垒乡徐家湾村安装村名标志牌。近年来，文县把农村地名标志设置工作作为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的重要内容，在各村的醒目位置，安装制式统一、设计新颖的彩色村名标志牌，提高了和美乡村的美誉度。

本报记者 尚学英 摄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命名单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包焱为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挂职)。挂职期满，挂任职务自行免除。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命名单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叶毅为陇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任命：张世文为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何世云为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尤巍为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李海涛为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庭(局)副庭(局)长；杜雪丽为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赵娟为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免去：李小平的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职务；刘鑫的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职务；庞红霞的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尹龙羽的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副庭长职务；谢自强的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副庭长、审判员职务；李彦军的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庭(局)副庭(局)长、审判员职务；尤巍的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职务；李海涛的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副庭长职务；李关君的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任命：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韩东武为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主任。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免职名单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决定免去：任建荣的陇南市民政局局长职务；任永明的陇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职务；刘小研的陇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职务。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免去：冉富强的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职务；王建平的陇南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周祺年的陇南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张顺生的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赵继伟的陇南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的决议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郝爱龙受市政府委托所作的《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和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关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审查结果的报告》。

会议认为：“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以来，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甘肃省委的决策部署，自觉践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紧紧围绕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以建设“三城五地”为目标，坚持“四抓四提”，顽强拼搏、全力攻坚，全面有序推进落实《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任务，综合实力更加厚实、发展动能更加强劲、民生福祉更加普惠、社会治理更加有效、团结奋斗氛围更加浓厚。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进展良好，较好地完成了规划纲要确定的中期目标。

会议同意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所作的《关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审查结果的报告》，决定批准《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

会议指出：市政府对规划纲要中个别指标不同程度滞后于预期进度、完成目标任务存在一定困难的问题，应引起高度重视，要在进一步加强对未来经济社会发展趋势研判的基础上，进行充分论证。紧盯国家政策导向，资金投向、产业方向，密切关注国家和省上在基础建设、生态治理、文旅融合、产业发展等重点领域，加强与省直有关部门的衔接汇报。对“十四五”规划纲要后续实施情况，应紧抓政策叠加的发展机遇，提出有针对性的

必要措施，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确保高质量完成规划目标任务。在“十四五”时期的后一阶段，全市上下要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坚持民生第一导向不懈怠，更加注重改革创新，奋力攻坚克难，砥砺前行，加速推动转型发展，紧盯《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继续拉满弓，绷紧弦，直面挑战，积极落实各项措施，进一步加大工作推进力度，持续巩固我市经济社会协调发展、进中向好、量增质优的良好发展态势。要发挥陇南资源优势，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激活经济发展潜能；要激发县域经济活力，促进城乡融合发展；要夯实绿色发展基础，共建共享绿色福祉；要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全力打造区域创新中心；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要不断增进民生福祉，提高群众生活水平；要强化规划组织保障，明确实施责任、创新实施机制、狠抓规划落实，广泛调动各方面积极性，确保“十四五”时期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实现。

会议要求：全市上下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部署，深刻认识稳中求变的发展态势，聚焦高质量发展主题主线，围绕构建“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格局，加快实施“四强”行动，做深做实“五量”文章，锚定“三城五地”目标定位，落实“四抓四提”重点举措，坚持大抓项目、大抓产业、大抓招商、大抓生态，确保各项规划任务落到实处。要认真总结经验，分析原因，研究对策，制定措施，分解指标，加强考核、落实责任，确保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推动陇南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取得新的历史性突破，为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陇南新篇章不懈努力。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2023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议案的决议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听取了陇南市财政局局长贾永文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23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

审查了2023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议案，同意市五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的报告。会议决定，批准2023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议案。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陇南市2023年第二批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安排建议的决议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听取了陇南市财政局局长贾永文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23年第二批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安排建议的说明》，

审查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2023年第二批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安排建议的议案》。会议决定，批准陇南市2023年第二批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安排建议。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冉富强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2023年11月23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冉富强辞去陇南市第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并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备案。冉富强所任的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终止。